

关于印发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 危房改造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乡镇（办）、财政局、民政局、应急局、扶贫开发服务中心：

根据《河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财政厅 民政厅 乡村振兴局 地震局关于印发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危房改造工作实施方案》（豫建行规〔2023〕4号）文件精神，为切实做好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危房改造工作，结合我市灾后重建工作实际制定《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危房改造工作实施方案》，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危房改造工作实施方案

为进一步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接续推动乡村全面振兴，根据《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实现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意见》《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财政部 民政部 国家乡村振兴局关于做好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住房安全保障工作的实施意见》（建村〔2021〕35号）和《河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财政厅 民政厅 乡村振兴局 地震局关于印发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危房改造工作实施方案》（豫建行规〔2023〕4号），结合我市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灾后重建和危房改造工作实际，制定本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认真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以及市委、市政府关于建立健全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长效机制的决策部署，继续实施农村危房改造和抗震改造。“十四五”期间，在保持政策稳定性、延续性的基础上调整优化，加强对脱贫人口住房安全的常态化监测，逐步建立健全农村低收入群体住房安全保障长效机制，实现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

二、补助对象及认定

（一）补助对象

一是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方面。农村危房改造和农房抗震改造的补助对象主要是农村低收入群体，包括农村易返贫致贫户、农村低保户、农村分散供养特困人员，以及因病因灾因意外事故等刚性支出较大或收入大幅缩减导致基本生活出现严重困难家庭等。

二是接续推进乡村振兴方面。为保持农村危房改造政策和农村住房救助政策的延续性，对农村低保边缘家庭和未享受过农村住房保障政策支持，且依靠自身力量无法解决住房安全问题的其他脱贫户给予支持。

(二) 住房鉴定（评定）

严格执行先确认身份信息，后鉴定危房等级的工作程序。住房城乡建设部门依据乡村振兴部门、民政等部门提供的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名单组织开展住房安全性鉴定（评定），在我市前期开展的灾后村民住房安全性鉴定（评定）基础上，对经鉴定（评定）住房确属 C 级或 D 级或无房户的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列为年度农村危房改造对象。无房户指无自有房屋的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由农户本人申报、村级评议、镇村两级公示等措施认定。

对于已实施过农村危房改造但由于小型自然灾害等原因又变成危房且农户符合条件的，可将其再次纳入支持范围，但对已纳入荥阳市 7.20 特大暴雨因灾倒损农房恢复重建补助范围的、享受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政策的，不得重复享受农村危房改造支

持政策。补助对象应是符合一户一宅政策，且唯一合法住宅的农户。

危险房屋（以下简称危房）是指经技术鉴定为 C 级（局部危房）、D 级（整栋危房）的农房。住房安全性鉴定（评定）必须依据《农村住房安全性鉴定技术导则》确定的项目进行。各乡镇要在前期 7.20 特大暴雨灾后村民住房安全鉴定的基础上，对进行因灾受损已经房屋安全等级鉴定的，可以依据已有的鉴定报告，对未因灾受损的危改对象可以委托第三方专业机构对进行集中鉴定。农房抗震改造采取加固方式的应有住建部门委托有资质的鉴定机构出具房屋抗震设防不达标的鉴定报告。

三、建房面积及补助标准

2023 年 8 月 30 日《河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财政厅 民政厅 乡村振兴局 地震局关于印发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危房改造工作实施方案》（豫建行规〔2023〕4 号）文件内容中，各地方政府结合当地实际，根据农户经济条件、房屋危险程度、改造方式和建设成本等因素，科学合理设定细化分类分级补助标准，维修加固原则上不高于 1.8 万元，拆除重建或选址新建原则上不高于 5 万元。

为保持危房改造政策的连续性，同时结合 7.20 特大暴雨灾害中央、省市灾后重建补助政策。对没有纳入灾后重建补助政策范围内的危改对象，由市本级财政负责改造资金补助。

（一）危房改造补助资金原则上按以下标准执行

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关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的决策部署，延续脱贫攻坚期间政策，结合我市实际情况，即：1.维修加固每平方米100元，以竣工验收实际维修面积计算，原则上不高于1.8万元。2.拆除重建或选址新建每平方米800元，以竣工验收实际工程量计算（工程量计算规则），原则上不高于5万元。

农房抗震改造采用新建原则上每户不高于8000元，采用加固的原则上每户不高于30000元。

对于农村分散供养特困人员等没有能力建盖的特困农户，在征求群众意见基础上，按照标准由乡镇政府（或村级）统筹统建，产权归村集体所有。

（二）建房面积

农村危房改造要坚持既保障居住安全又不盲目吊高胃口的建设标准，以保障最基本安全住房为根本，引导农户量力而行，避免因盲目攀比加重农户经济负担。要因地制宜，结合各乡镇的地质灾害实际特点和农户需求等实际情况进一步细化建设标准，结合灾后安置各种模式统筹考虑。

拆除重建或选址新建的房屋建筑面积，原则上1人户不低于20平方米，2人户不低于30平方米，3人户不得低于40平方米，3人以上户人均面积不低于13平方米。对于自筹资金和投工投料能力极弱、需要社保政策兜底脱贫的特困户，改造房屋面积按下限标准控制。改造后的农房应配套卫生厕所，满足人畜分离等

基本居住卫生条件。

四、实施管理

(一) 严格执行审批程序

农户是实现其住房安全的责任主体，对于发现的房屋安全隐患，应提出农村危房改造申请并组织实施。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中住房安全未保障的，可由农户本人向村委会（社区）提出申请，按照村评议、乡镇审核、市级审批的工作程序，对经鉴定（评定）住房确属 C 级或 D 级或无房户予以住房安全保障支持。对于保障对象中失能失智无法提出申请的特殊人员，由村委会（社区）帮助其提出农村危房改造申请。

(二) 合理选择改造方式

通过农户自筹资金为主、政府予以适当补助方式实施农村危房改造，是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住房安全保障的主要方式。根据房屋危险程度和农户改造意愿选择加固改造、拆除重建或选址新建等方式解决住房安全问题。原则上 C 级危房应实施维修加固，D 级危房且无维修加固保留价值的应拆除重建，无房户可新建。选址新建的，应符合《河南省农村宅基地和村民自建住房管理办法（试行）》（豫政〔2021〕4号）要求，及时拆除危房。实施危房改造的农户应充分参与改造方案选择、筹措资金、投工投劳、施工过程质量监督与竣工验收等全过程。

鼓励采取统建农村集体公租房、修缮加固现有闲置公房等方式，供自筹资金和投工投劳能力弱的特殊困难农户周转使用，解

决其住房安全问题。村集体也可以协助盘活农村闲置安全房屋，向符合条件的保障对象进行租赁或置换，政府可给予租赁或置换补贴，避免农户因建房而返贫致贫。

五、重点工作要求

(一) 加强动态监测管理

1.加强日常监测。以实现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住房安全有保障为根本，建立农房定期体检制度。严格落实县级政府主体责任和乡镇政府直接责任，有效发挥村“两委”、乡镇包村干部、驻村第一书记和驻村工作队的作用，加强农户住房安全日常巡查，定期开展走访摸排，发现住房安全隐患后及时告知农户。每月将新增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和排查发现的住房安全问题上报乡镇政府和相关部门，建立工作台账，解决一户、销号一户，确保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住房安全。

2.加强信息共享。住房城乡建设部门要与同级扶贫部门、民政等部门加强协调联动和数据互通共享，健全完善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住房安全动态监测机制。扶贫部门、民政等部门，每季度向住房城乡建设部门提供一次新增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人员名单。住房城乡建设部门对照新增名单逐户开展住房安全鉴定(评定)，及时发现安全隐患，及时纳入危房改造任务，对于不能纳入当年农村危房改造任务的乡镇要妥善进行安置，并纳入次年改造任务，切实保障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住房安全。

（二）强化质量安全监管

1.严格技术标准。依据《住房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印发农村危房改造基本安全技术导则的通知》（建办村函〔2018〕172号）和《河南省农村危险房屋加固技术指南》《河南省农村危房改造（统建）工程质量检查验收办法》《河南省农村住房危险性鉴定技术指南》《河南省农房建设基本技术要求》，农房抗震改造相关标准，区分不同结构类型农房，结合当地实际，保证改造后农房正常使用安全和基本使用功能，实施农村危房改造应同步达到当地抗震设防要求。既要防止盲目提高建设标准，也要防止降低安全要求，禁止单独进行粉刷、装饰等与提升住房安全性无关的改造行为。鼓励有条件的地区结合农村危房改造同步实施节能改造，提高农房保温隔热性能，降低建筑能耗。

2.严格过程监管。农村危房改造、农房抗震改造应由培训合格的农村建筑工匠或有资质的施工队伍承担施工任务并对施工质量安全负责。采用自建方式的，农户和施工队对房屋质量安全负主体责任；采用统建方式的，建设主体和建设单位对房屋质量安全负主体责任。住房城乡建设部门要按照基本质量安全标准，指导和督促相关人员开展关键环节现场质量安全检查，发现问题及时抓好整改。各乡镇（办）加强施工现场质量安全的抽查、巡查工作，发现问题及时抓好整改。

3.严格竣工验收。严格按照住房城乡建设部《农村危房改造基本安全技术导则》（建办村函〔2018〕172号）和《河南省农

村危房改造（统建）现场质量检查验收办法》（豫建村镇〔2018〕15号）。各乡镇（办）在房屋竣工后开展检查验收，凡竣工验收达不到验收标准的，必须在整改复验通过后才能通知改造对象入住，竣工验收存在严重质量安全问题的，要对有关单位和人员进行责任追究。

农房抗震改造验收由住建部门会同相关部门，组织有资质抗震的第三方鉴定机构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和《河南省农村住房抗震技术指南（试行）》，对改造后的农房逐一鉴定验收并出具验收鉴定报告。

（三）规范资金使用管理

农村危房改造中央补助资金按照财政部 住房城乡建设部《关于下达 2022 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财社〔2022〕43号）有关规定下达，各相关部门要严格规范补助资金的管理和使用，落实分类分级补助标准。农村危房改造执行先验收后补助的资金拨付制度，经验收合格后，财政部门要及时足额将补助资金支付到农户“一卡通”账户，防止挤占挪用和截留滞留等问题发生。健全资金监管机制，加强对补助资金使用管理情况的检查力度，及时发现和纠正套取骗取、重复申领补助资金等有关问题。政府组织统建的，经危房改造对象同意并签订有效协议，报请县级财政、住房城乡建设部门批准后，可以将补助资金支付给施工单位。

（四）加强宣传培训力度

坚持因户施策、因人施策,利用信息化等手段创新宣传办法,切实提高群众政策知晓率、满意度。认真落实《河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河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规范管理农村建筑工匠的指导意见》(豫建村〔2021〕197号),认真开展农村建筑工匠专业技能培训,引导村民建房时选用经过培训的农村建筑工匠,提高村民自建房的建设质量。

(五) 提升房屋建设品质

在确保房屋基本安全的前提下,以实施乡村建设行动、接续推进乡村全面振兴为目标,加强农房设计,结合农村危房改造同步实施农房节能改造,提升农房建设品质,统筹提升农房居住功能和建设风貌。鼓励推广绿色建材应用和新型建造方式,改善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住房条件和居住环境。

(六) 加强档案信息管理

农村危房改造实行一户一档的农户档案管理制度,批准一户、建档一户,每户农户的纸质档案包括:农村危房改造对象认定表、申请审批表、工程质量检查验收表等(资料清单见附件)。

(七) 严格落实建新拆旧

各乡镇(办)实施农村危房改造过程中要做好农户的过渡安置工作,严格落实建新拆旧有关要求,做好群众思想工作,依法依规实施建新拆旧工作,在竣工验收通过后30日内拆除旧房,切实消除安全隐患,拆除过程中要注意安全防范工作。

六、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压实目标责任。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危房改造工作实行市级指导，乡（镇）具体抓落实的责任机制。认真落实省委、省政府总体部署，加强全市农村危房改造工作的组织领导，实行计划、任务、资金、目标、责任“五到县”。充分依靠乡镇政府和村“两委”，落实农户安全日常巡查、改造过程技术指导与监督等职责。

（二）加强部门协作，完善推进机制。住建、财政部门要密切协作，积极协调乡村振兴、民政、应急等部门，各司其职，共同推进农村危房改造工作。住建部门负责统筹推进农村危房改造工作，组织农村住房安全性鉴定、编制建设管理等政策规定和技术要求并组织实施；财政部门负责安排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加强资金使用监管；民政部门负责认定农村低保户、农村分散供养特困人员、农村低保边缘家庭；乡村振兴部门负责认定农村易返贫致贫户、符合条件的其他脱贫户，会同有关部门负责认定因病因灾因意外事故等刚性支出较大或收入大幅缩减导致基本生活出现严重困难家庭；应急管理部门负责做好农房防震减灾政策宣传指导工作，定期提供抗震设防高烈度地区信息。

（三）拓宽资金渠道。建立农户主体、政府补贴、社会帮扶等多元化资金筹措机制。财政部门要加强资金保障，将农村危房改造工作经费纳入财政预算，确保工作顺利有序推进。鼓励结合实际制度农村房屋保险政策，引导保险机构设立“农村住房安全保险”险种，减轻自然灾害等原因对农户住房和生活的影响。加

加大对农村房屋安全保障的信贷支持力度，鼓励金融机构向获得危房改造政策支持农户提供贷款支持，地方可视情给予财政贴息等政策支持。

（四）加强监督指导，严格督查激励。要落实农村危房改造对象公示制度，强化群众监督作用。加强补助资金使用监管，及时拨付补助资金，主动接受纪检监察、审计和社会监督，坚决查处挪用、冒领、克扣、拖欠补助资金和索要好处费等违法违规违纪行为。继续执行年度绩效评价与督查激励制度，充分发挥其正向激励作用，提升农村低收入群体住房安全保障工作实效。

- 附件：1. ___县（市、区）___年农村危房改造 /农房抗震改造纸质档案目录
- 2.农村危房（农房抗震）改造申请书
- 3.农村危房改造对象认定表
- 4.农村危房改造（农房抗震）申请审批表
- 5.农村危房改造工程质量检查验收表

附件 1:

编号: _____

_____县(市、区) _____年农村危房改造纸质档案目录

_____乡(镇)_____村(居)委会_____村民小组,姓名_____

资 料 名 称
1.农户身份证或户口本复印件
2.农村危房改(农房抗震)造申请书
3.农村危房改造对象认定表
4.农村危房改造(农房抗震)申请审批表
5.农村危房改造工程质量检查验收表
6.改造前、中、后照片
7.资金拨付凭证
备注:

附件 2:

农村危房改造（农房抗震）申请书

_____村（居）委会：

我是_____村民小组的村民_____，全家_____口人，是_____（①农村易返贫致贫户、②农村低保户、③农村分散供养特困人员、④因病因灾因意外事故等刚性支出较大或收入大幅缩减导致基本生活出现严重困难家庭、⑤农村低保边缘家庭、⑥未享受过农村住房保障政策支持且依靠自身力量无法解决住房安全问题的其他脱贫户），居住房屋建于_____年，_____平方米，结构（土木结构、砖木结构、砖土混杂结构、木结构、石木结构、砖混结构），该房屋存在_____安全隐患，由于家庭经济困难，没有能力对房屋进行改造，恳请村委会将我家危房纳入国家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范围。

我承诺：我提供的申请材料真实有效，申请改造的房屋为家庭唯一住房，新建房屋验收入住后 30 日之内将旧房拆除。

请予批准。

申请人：

年 月 日

附件 3:

农村危房改造对象认定表

1.基本信息					
户主		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2.农户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易返贫致贫户 <input type="checkbox"/> 低保户 <input type="checkbox"/> 分散供养特困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低保边缘家庭 <input type="checkbox"/> 因病因灾因意外事故等刚性支出较大或收入大幅缩减导致基本生活出现严重困难家庭 <input type="checkbox"/> 未享受过农村住房保障政策支持且依靠自身力量无法解决住房安全问题的其他脱贫户				
	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认定部门意见	(签字盖章) 年 月 日			
3.房屋信息					
地址	____县(市、区)____镇(乡)____村____组			建造年代	____年
结构形式	<input type="checkbox"/> 土木 <input type="checkbox"/> 砖木 <input type="checkbox"/> 砖土混杂 <input type="checkbox"/> 木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石木 <input type="checkbox"/> 砖混			设防烈度	____度
层数	<input type="checkbox"/> 单层 <input type="checkbox"/> 两层	开间数量	____间	建筑面积	____m ²
墙体材料	前墙: _____ 后墙: _____ 山墙: _____ 内横墙: _____				
屋面类型及材料	<input type="checkbox"/> 平顶 <input type="checkbox"/> 单坡 <input type="checkbox"/> 双坡 ; <input type="checkbox"/> 柁梁+檩条 <input type="checkbox"/> 木屋架+檩条 <input type="checkbox"/> 穿斗木构架 <input type="checkbox"/> 硬山搁檩; <input type="checkbox"/> 小青瓦 <input type="checkbox"/> 粘土平瓦 <input type="checkbox"/> 钢板瓦 <input type="checkbox"/> 树脂瓦 <input type="checkbox"/> 草泥顶 <input type="checkbox"/> 茅草顶 <input type="checkbox"/> 石板屋面 <input type="checkbox"/> 预制板 (可多选)				
4.房屋危险状况与评定					
I 房屋各组成部分:					
地基基础	<input type="checkbox"/> a级:完好,地基、基础稳固。		<input type="checkbox"/> b级:基础埋深略小;有轻微不均匀沉降。		
	<input type="checkbox"/> c级:基础埋深偏小;有明显不均匀沉降。		<input type="checkbox"/> d级:地基失稳;基础局部或整体塌陷。		
承重墙	<input type="checkbox"/> a级:砌筑质量良好;无裂缝、剥蚀、歪斜。		<input type="checkbox"/> b级:砌筑质量一般或较差;有轻微开裂或剥蚀。		
	<input type="checkbox"/> c级:砌筑质量很差;裂缝较多,剥蚀严重;纵横墙体脱闪,个别墙体歪斜。		<input type="checkbox"/> d级:墙体严重开裂;部分严重歪斜;局部倒塌或有倒塌危险。		
木柱、梁、檩	<input type="checkbox"/> a级:无腐朽或虫蛀;无变形;有轻微干缩裂缝。		<input type="checkbox"/> b级:轻微腐朽或虫蛀;有轻微变形;构件纵向干缩裂缝深度超过木材直径的1/6。		

	<input type="checkbox"/> c 级：有明显腐朽或虫蛀；梁檩跨中明显挠曲，或出现横纹裂缝；梁檩端部出现劈裂；柱身明显歪斜；柱础错位；构件纵向干缩裂缝深度超过木材直径的 1/4；榫卯节点有破损或有拔榫迹象。	<input type="checkbox"/> d 级：严重腐朽或虫蛀；梁檩跨中出现严重横纹裂缝；柱身严重歪斜；柱础严重错位；构件纵向干缩裂缝深度超过木材直径的 1/3；榫卯节点失效或多处拔榫。
木屋架	<input type="checkbox"/> a 级：无腐朽或虫蛀；无变形；自身稳定性良好。	<input type="checkbox"/> b 级：有轻微腐朽或虫蛀；有轻微变形；自身稳定性较差。
	<input type="checkbox"/> c 级：有明显腐朽或虫蛀；下弦跨中出现横纹裂缝；端部支座移位或松动；屋架在平面内或平面外明显歪斜；榫卯节点有破损或有拔榫迹象。	<input type="checkbox"/> d 级：严重腐朽或虫蛀；下弦跨中出现严重横纹裂缝；端部支座失效；屋架在平面内或平面外严重歪斜；榫卯节点失效或多处拔榫。
混凝土柱、梁	<input type="checkbox"/> a 级：表面无剥蚀；无裂缝；无变形。	<input type="checkbox"/> b 级：表面轻微剥蚀，或出现轻微开裂。
	<input type="checkbox"/> c 级：表面剥蚀严重；出现明显开裂、变形。	<input type="checkbox"/> d 级：表面剥蚀严重，钢筋外露；出现严重开裂、变形。
屋面	<input type="checkbox"/> a 级：无变形；无渗水现象；椽、瓦完好。	<input type="checkbox"/> b 级：局部轻微沉陷；较小范围渗水；椽、瓦个别部位有损坏。
	<input type="checkbox"/> c 级：较大范围出现沉陷；较大范围渗水；椽、瓦有部分损坏。	<input type="checkbox"/> d 级：较大范围出现塌陷；大范围渗水漏雨；椽、瓦损坏严重。
II 房屋整体：		
<input type="checkbox"/> A 级：没有损坏，基本完好； （房屋各组成部分：各项均应为 a 级；土木、砖土混杂结构，及泥浆砌筑的砖木、石木结构不应评为 A 级）		<input type="checkbox"/> B 级：轻微破损，轻度危险； （房屋各组成部分：至少一项为 b 级；土木、砖土混杂结构，及采用砌筑的砖木、石木结构最多可评为 B 级）
<input type="checkbox"/> C 级：中度破损，中度危险； （房屋各组成部分：至少一项为 c 级）		<input type="checkbox"/> D 级：严重破损，严重危险。 （房屋各组成部分：至少一项为 d 级）
III 房屋抗震构造措施： <input type="checkbox"/> 基本完备 <input type="checkbox"/> 部分具备 <input type="checkbox"/> 完全没有		
5.建议 <input type="checkbox"/> 加固维修 <input type="checkbox"/> 拆除新建		
鉴定负责人：	机构（单位）：	
鉴定成员：	鉴定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4:

农村危房改造（农房抗震）申请审批表

县（市、区）：

乡（镇）：

村民委员会：

村民小组：

户主姓名		身份证号		民族		
农户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易返贫致贫户 <input type="checkbox"/> 低保户 <input type="checkbox"/> 分散供养特困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低保边缘家庭 <input type="checkbox"/> 因病因灾因意外事故等刚性支出较大或收入大幅缩减导致基本生活出现严重困难家庭 <input type="checkbox"/> 未享受过农村住房保障政策支持且依靠自身力量无法解决住房安全问题的其他脱贫户					
家庭人口		家庭成员是否有退役军人		家庭成员是否有残疾人	旧住房建造年代	
旧住房结构类型		旧住房建筑面积（平方米）		农户联系电话		
改造原因	<input type="checkbox"/> C级危房 <input type="checkbox"/> D级危房 <input type="checkbox"/> 抗震不达标 <input type="checkbox"/> 无房户	改造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修缮加固 <input type="checkbox"/> 拆除重建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	建设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自建 <input type="checkbox"/> 统建	改造后房屋结构类型
改造后房屋建筑面积（平方米）		改造后房屋产权	<input type="checkbox"/> 归农户 <input type="checkbox"/> 归村集体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列入计划年度	补助资金（元）	中央：_____ 地方：_____
村委会评议意见	<p>经调查核实，上述情况属实。根据本人申请，村民会议（村民代表会议）评议公示，建议列为危房改造补助对象。</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单位（盖章）</p> <p>调查人：_____ 村主任：_____ 年 月 日</p>					
乡（镇）审核意见	<p>经调查审核，上述情况属实。经研究公示，建议列为危房改造补助对象。</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单位（盖章）</p> <p>调查人：_____ 审核人：_____ 年 月 日</p>					
县级审批意见	<p>经研究，同意乡（镇）意见。</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单位（盖章）</p> <p>批准人：_____ 年 月 日</p>					

